

端午节将至

我市发布假期道路交通预判和危险路段

本报讯(记者 申长明)端午小长假即将来临,预计以中短途旅游为主的自驾车出行和客运流量将大幅攀升,为方便市民出行,6月5日,我市交管部门结合道路状况,发布了端午节期间全市道路交通预判和危险路段。

在市区道路方面,新乡火车站、新乡客运汽车总站、新乡汽车东站、高铁新乡东站附近道路,人民路中段、平原路西段、胜利街中段,以及市体育中心、人民公园、宝龙广场、万达广场周边道路等路段交通压力较大。

在景区道路方面,预计节日期间,辉县、卫辉景区周边的道路如S229、S226会出现交通高峰。荷宝高速新乡西站和京珠高速新乡站附近道路在节假日期间车流量较大。前往五龙山景区的车辆可从荷宝高速新乡西站下站后直达五龙山景区。前往八里沟景区的车辆可从沿太行高速八里沟站或郑

辉高速洪洲收费站下站后直达八里沟换乘中心。前往万仙山景区的车辆可从范辉高速万仙山收费站下站后直达景区。前往宝泉景区的车辆可从沿太行高速宝泉收费站下站后前往景区。前往封丘青龙湖的游客可以沿S311行驶至与S213交叉口向青龙湖方向。前往陈桥宋源湖、湿地公园、黄袍加身处的游客可以沿S311行驶至鲁陈线向陈桥方向。广大司机出行前应合理选择出行路线,提前出行避开交通高峰时段或易堵路段。

道路施工路段包括,6月3日到9月2日,S225安平线与S311重复起点(延津县委红绿灯路口)向东至乡固红绿灯沿东安大道、延安大道向西至西环路口处,全长7.061公里进行施工。大型过往车辆绕行线路为沿S225安平线自西向东,向北沿新G107绕行至S310长邵线,向南沿新G107绕行至G327;沿S311封

辉线自东向西车辆,向北沿G230通武线绕行至S310长邵线,向南自封丘县绕行至G327。

危险路段和事故多发点段主要有以下几处:

S311关堤乡路段。由于S311车流量大,关堤乡村庄密集,非机动车、行人随意横穿马路现象较多,道路交通事故多发。

G234辉县市宋庄路段。该路段交通流量大,车辆类型复杂,弯道多,落差大且连续下坡。

新辉路环宇立交桥至荷宝高速新乡西站段。新辉路部分村庄路口无红绿灯和电子监控设备,过往车辆、行人随意通行,存在交通安全隐患。

郑辉高速公路K42至K69段。该路段为新开通高速,弯道、坡道、隧道较多,路况复杂,提醒驾驶人一定要谨慎驾驶、减速慢行。

近期全市
生猪及猪肉价格
回升明显

本报讯(记者 崔敬)6月3日,记者了解到,据市价格监测中心监测,近期我市生猪及猪肉价格持续回升,且幅度较为明显。生猪价格在传统消费淡季呈现逆市上涨态势。

5月30日,我市定点监测企业的生猪收购价格及白条猪批发价格分别为每50千克910元、1150元,与前一周价格相比分别上涨9.64%、14.43%。生猪平均收购价格、成品肉零售价格与批发价格走势基本相同。

5月31日的监测数据显示,我市生猪每0.5千克平均收购价格为8.65元,与前一周相比上涨7.86%;猪肉精瘦肉、五花肉每0.5千克的平均零售价格分别为15.86元、14.07元,与前一周相比分别上涨1.93%、4.45%。

随着全国生猪产能调减基本到位,生猪产能阶段性过剩压力持续释放,生猪价格震荡回升。在产能去化以及看涨后市的背景下,生猪价格在传统消费淡季呈现逆市上涨态势。

据了解,目前生猪及猪肉价格上涨的主要因素是,前期行情低迷引发的产能持续去化于今年开始兑现,生猪供应相对减少,支撑猪价上涨;适重标猪出栏逐月下降,且市场二次育肥补栏积极,截留部分标猪,生猪供应进入“断档期”,屠宰企业收购难度增加。

此外,随着二次育肥补栏热度提升,市场看涨情绪升温,我市养殖端压栏惜售情绪较高。这些原因的叠加致使近期我市生猪及猪肉价格回升明显。

6月份12345热线现场

新乡供电公司、封丘县人民政府接听

本报讯(记者 崔敬)6月4日,记者从市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中心了解到,根据市政府工作安排,新乡供电公司、封丘县人民政府相关负责人定于6月6日、6月20日现场接听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以下简称12345热线)。届时,广大企业、群众可就相关问题去电咨询。

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发挥12345热线“连心桥”作用,根据市政府工作安排,新乡供电公司定于6月6日上午9时~11时现场接听12345热线,受理范围为电费、电价、故障报修等方面的咨询、建议和投诉。

6月20日上午9时~11时,封丘县人民政府相关负责人将现场接听12345

热线,受理范围为封丘县职责范围内的咨询、建议和投诉。

值得注意的是,本次受理方式仅限于电话接听,不接待来人来访,超出受理范围的来电,将由12345热线话务人员按正常程序处理。

向“特供酒”说“不”

本报讯(记者 崔敬)随着端午节和中高考脚步临近,我市酒水消费市场购销旺盛。6月4日,记者了解到,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发布消费警示,提醒广大消费者不要购买含有“特供”“专供”“内供”党政机关和军队等类似标识内容的

酒类商品。

当前,一些不法分子以“特供”“专供”“内供”为宣传噱头,虚假标注或宣传与党政机关和军队有密切关联的特定名称、符号等信息,制售假冒伪劣酒类商品,欺骗误导消费者。

市消费者协会建议广大消费者,要从正规渠道的专卖店、商超或具有酒类商品经营许可资质的酒类经营企业购买所需的酒类。如发现“特供酒”相关问题,市民可通过12315热线或者全国12315平台举报。

【平原腔声】

车主尽量别占用“违停提醒10分钟”

□姬国庆

5月31日,记者从市城管局获悉,从6月1日开始,新乡市机动车轻微违停短信提醒时间,由5分钟延长至10分钟。这意味着,机动车车主“改错”的时间变得更加宽松。《平原晚报》6月3日A05版报道)

遵守规定,文明停车。虽然城管部门出台了机动车轻微违停短信提醒时间延长至10分钟的人性化执法措施,但是车主应当养成遵守规定、文明停车的好习惯,尽量不要占用免除处罚的“违停提醒10分钟”。

任何问题,每个人都有自己的看法,对待机动车轻微违停短信提醒时间延长

至10分钟也是同样道理。提醒延长至10分钟,在给车主带来“利好”的同时,还有可能被有些车主“钻空子”。

确实如此,因为这个人性化措施有一定的“缓冲时间”,如果车主开车出门办事需要停车,就会提前计算好办事时间,充分利用好“违停提醒10分钟”,既把事办好了,还没有被处罚,以确保停车、办事“两不误”。

从城管部门的规定看,车主这样做并无不当,也是无可厚非的。毕竟,措施就是这样规定的,车主此举是符合规定的。

但是,从另外一个角度看,城管部门规定机动车轻微违停短信提醒时间延长至10分钟,目的是为了惠民、利民,而不是鼓励车主都“钻空子”违规停车。

试想,如果所有车主都“钻空子”违规停车,在一定程度上会影响到公共秩序,就违背了出台这项惠民、利民措施的初衷。

客观地说,机动车轻微违停短信提醒时间延长至10分钟,并不能说明该行为不是违停行为,并不能改变违停的性质,只不过是把执法的标准放宽了。

车主必须明白,城管部门查处违停的目的是为了保障良好的公共秩序,引导大家规范停车,这才是管理的初衷。

对此,车主应当深刻领会城管部门出台这项惠民、利民措施的初衷和良苦用心,千万不要产生“钻空子”的错误想法。

确保城市良好的公共秩序,既离不开城市管理部门的文明执法,也离不开每个车主的支持。车主停车在满足自身

需要的同时,也不妨多一些换位思考,站在确保公共秩序的角度,看待机动车轻微违停短信提醒时间延长至10分钟的惠民、利民措施,对城市管理部门的工作多一些理解和配合。

作为车主,一定要提高思想认识,严格遵守停车规定,养成守法、文明停车好习惯。如果不是遇到特别急、特别大的事,大家最好把车停到停车位,尽量不要占用“违停提醒10分钟”,共同维护良好的公共秩序,让车主停车更顺畅,让城市更和谐。

否则,如果因为自己办事超出了预想时间,就会因为“占用不当”“占用超时”给自己带来挨罚的后果,车主何必自寻烦恼呢?